

绵阳职业技术学院材料与建造学院

绵职院材建发〔2022〕57号

材料与建造学院 关于印发《材料与建造学院社会服务中心工作 职责》的通知

学院全体教职工：

为充分发挥社会服务中心的职能，深化产教融合，增强校企合作，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，现将《材料与建造学院社会服务中心工作职责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材料与建造学院社会服务中心工作职责

绵阳职业技术学院材料与建造学院

2022年5月13日

材料与建造学院

附件

材料与建造学院社会服务中心工作职责

1. 负责制定与完善学院涉及校企合作、科研与技术服务、技能培训等社会服务职能的相关制度文件，并负责实施落实。
2. 负责学院科研与技术研发的管理、协调与服务工作
3. 负责学院学生技能、学历提升工作
4. 负责学院职教集团专委会相关工作
5. 负责学院校企合作、校地合作、校校合作工作
6. 负责学院对外开展技能鉴定与培训工作
7. 负责学院创业创新工作
8. 负责管理社会服务中心相关资产、档案
9. 完成学院交办的其他工作